

北美靈糧神學院  
聖經研究碩士科學期報告

TM401 學期報告寫作法 /Term Paper Writing  
學期報告的格式

指導教授: 張玉明博士

學生: 張玉明

9/22/2016

## I. 封面 Cover Page

第一組是學校名稱以及學位目標. 居中, 從 edge 下來 2" 的高處開始.

第二組是課程名稱和作業 title. 居中, 從 edge 下來 4" 的高度開始.

第三組是指導教授, 學生, 日期資料. 居中, 從 edge 下來 8" 的高度開始.

## II. 排序 Order

排序的 number 和 alphabet 如下:

I, II, III, IV . . .

A, B, C, D, . . .

1, 2, 3, 4, 5, . . .

a, b, c, d, . . .

(1), (2), (3), (4), . . .

(a), (b), (c), (d), . . .

排序的內縮與否, 由作者自行決定. 以清楚明瞭為要.

## III. 邊距, 段落, 和段落間隔 Margin, Paragraph & Paragraph Gap

邊距上, 下, 左, 右, 各為 1". 若有需要可以調整之.

在同一個段落裡面, 採用單行距, 段落開始時, 不需要內縮. 段落和段落之間採用雙行距(hit "Enter" key 2 times). 主要的排序 I, II, III, . . . 之間用三行距(hit "Enter" key 3 times).

## IV. 抬頭 Header

Header 上需要寫明時間, 神學院名稱, 作業名稱, 作者, 以及頁數.

## V. 註腳 Footnote

註腳是報告裡面很重要的一項. 有合適的註腳, 可以避免犯剽竊(plagiarism)的罪. 剽竊(plagiarism)可以是惡意的剽竊和無意(不小心)的剽竊, 但是表現在學期報告上面的都是同樣的情形: 就是把別人的東西抄襲過來, 而沒有註明是該作者的東西, 有意地把這樣的東西放在報告上面, 讓讀者以為這是你自己的著作. 剽竊是很嚴重的一件事情. 在西點軍校是以退學處理. 在達拉斯神學院是不讓你畢業. 在某些學校是以該科零分計算. 在最輕的學校處分是該考卷零分計算. 剽竊不但是偷取了別人心血的東西, 也曝露了剽竊者的人格的破產. 所以正確的腳註是寫學期報告必須具備的技巧. 哈佛大學教導學生如何使用資料來源這樣子的說:

單單知道學術界為什麼很嚴肅的看待剽竊(plagiarism)這件事, 或者知道如何去辨別剽竊這樣的行為是不夠的. 你要知道如何的去避免剽竊這件事. 最簡單的避免剽竊的行為, 就是要避免蓄意的剽竊. 如果你拷貝你的同學的作業, 如果你從網路上買一份報告, 如果你從一本書, 或一篇文章, 節錄整段的文字, 甚至數段的文字, 而沒有註明原作者的名字, 那麼, 你就是剽竊. 這是避免蓄意剽竊, 最好的忠告: 如果你時間不夠, 擔心你在班上的名次成績, 或是不清楚作業的要求, 因此有很大的試探要借用別人的想法, 或者剽竊任何你知道的東西, 這個忠告就是 "不要去做". 你藉著剽竊所要

解決的問題, 遠遠小於你剽竊行為所製造出來的巨大的問題. 在每一次的事故裡面, 剽竊所帶來的後果, 遠遠嚴重於遲交的作業, 或是寫得不好的作業.<sup>1</sup>

上面這一段文字是別人的意見和看法, 因此我們用節錄的格式來處理. 單行行距, 左右兩邊各內縮 1/2 英寸. 在節錄的文件的最後, 要用腳註註明出處. 一般這內縮的格式是處理 2 行以上的他人的作品. 若所引用的資料短於 2 行, 則就直接引於於本文, 加上註腳. 不需要另外一個段落, 左右各內縮 0.5 吋.

若果我要把上面的節錄的文章, 改寫, 寫得比較簡單易於明瞭. 我可以去做, 但是還是需要註明出處. 我可以這樣子說: 根據哈佛大學的教導, 同學的作業, 從網路上面買來的報告, 或者引用一本書或一個文件上面的整段, 或數段的文字, 必須要註明出處, 若不註明出處, 就是剽竊. 剽竊的後果是得不償失的.<sup>2</sup>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Madison 在“承認, 改寫, 節錄資料的來源 (Acknowledging, Paraphrasing, and Quoting Sources)”這樣子規定:

若你的作業是大學程度的作業, 你會常需要把已經出版的資料, 使用在自己的作業裡面. 這個時候, 你要小心不要犯了剽竊的罪. 剽竊就是“使用或是把別人的思想或是寫作當成自己的作品”... 按照華盛頓大學的規定, 若是使用別人的想法或是作品, 而沒有把這個成果歸功於當事人, 這就是剽竊.<sup>3</sup>

下列的作品需要註明出處:

1. 節錄話語 (Quotations) 如果你引用作者特別的字, 或詞句, 你必須把這些話放在引號裡面, 然後註明出處.
2. 資訊或想法 (Information and Ideas) 即便你是用自己的話語寫的, 如果你的資訊或者想法是從別的人來的, 你必須註明出處.

**資訊 (Information):** 如果這資訊不是一般的常識 (Common Knowledge, 參看#3), 那麼, 你需要註明出處.

**想法 (Ideas):** 別的作者的想想法不單單指要點和結論, 它也包括特定的方法或定理, 或這作者編排材料的特別方式. 或者一個醫學情況的處理過程和特性. 假使你使用了這個作者這些想法, 你必須要註明出處.

3. 一般的常識 (Common Knowledge) 若你所說的屬於一般的常識, 你不需要註明出處. *一般的常識* 指的是屬於大眾的諸多事實. 譬如名人的生日, 死亡日期. 出名的戰役, 政治事件, 和文學作品. 一般來說, 在各樣的參考書裡面所提到的許多一般常識的事實, 是不需要再去引用出處的.

<sup>1</sup> Harvard Guide to Using Sources: How to Avoid Plagiarism, <http://isites.harvard.edu/icb.do?keyword=k708478&pageid=icb.page342057>, 9/22/2016. Translation by Joseph Chang.

<sup>2</sup> Ibid.

<sup>3</sup> The Writing Center, 6171 White Hall, UW-Madison, p. 1, Translation by Joseph Chang

某一特定行業的一般常識指著的是那一行業裡面為人所共知或接受的常識。譬如在教育界裡面，你可以提 Piaget 的發展階段，而不需要註明出處。譬如在生物報告裡面，你不需要註明一般所接納的方法。你必須要確定這是你的行業所共同接納的一般常識。那麼你可以不必引用出處。

如果你不確定，那麼註明出處。<sup>4</sup>

若出處是從網路而來，需要寫上 URL 網址，以及你上網的日期，如上面的幾個例子所示範的。若是書籍則需要記載作者，出版社，出版日期，和頁數。譬如：

Allen Ross 很清楚的指出雅各“煮”紅豆湯這個字 **בִּיַּי** (創 25:29) 除了表達水的煮沸以外，在其他的其他地方有“非分之想”的意思。<sup>5</sup> 他也指出在以撒的故事裡面，創世記用 5 個水井來彰顯上帝的祝福，以及外人對上帝祝福的忌妒和反對。<sup>6</sup>

若出處是從期刊來的，那麼需要註明文章的名字，期刊的年代。譬如：

列王記下 3 章摩押王在圍城中把長子活活的獻祭在城牆上面，賓威廉指出是為了向摩押的守護神基抹求取幫助。<sup>7</sup>

## VI. 尾註(End Note)

有時候為了節省時間，可以把作者的書名，出版社，出版日期等詳細資料放在尾註裡面。在文章的本文裡面引用該本書的時候，就簡單的寫作者的名字和頁數。

Allen Ross 很清楚的指出雅各“煮”紅豆湯這個字 **בִּיַּי** (創 25:29) 除了表達水的煮沸以外，在其他的其他地方有“非分之想”的意思 (Ross, 449)。他也指出在以撒的故事裡面，創世記用 5 個水井來彰顯上帝的祝福，以及外人對上帝祝福的忌妒和反對 (Ross, 467)。

這樣子的引用可以節省很多時間，特別是多方引用同一作者的時候。最後，在尾註的地方，提供這作者以及他的書的全部資訊。也就是在整個作業的最後的地方加上所有引用的作者：

### End Note

Allen P. Ross, *Creation & Blessing, a Guide to the Study and Exposition of Genesis*,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 House, 1988).

<sup>4</sup> Ibid.

<sup>5</sup> Allen P. Ross, *Creation & Blessing, a Guide to the Study and Exposition of Genesis*,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 House, 1988), p.449.

<sup>6</sup> Ibid., p. 467.

<sup>7</sup> John B. Burns, “Why Did the Besieging Army Withdraw? (2 Kgs 3:27),” *Zeitschrift für die alttestamentliche Wissenschaft*, 102 (1990):192.